

郸城县第二高级中学供配电0.4KV项目施工合同书

甲方（项目建设单位）： 郸城县第二高级中学

乙方（项目施工单位）： 河南晟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建设的 郸城县第二高级中学供配电0.4KV项目，通过采购确定乙方为该工程的承包单位，现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的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郸城县第二高级中学供配电0.4KV项目
- 2、建设地点：郸城县境内
- 3、建设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二、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佰肆拾柒万玖仟元整（¥：1479000.00元）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格合同方式，若遇不可抗力因素确需调整由甲方呈报上级有关部门按照国家规定进行处理。

三、项目经理

姓名：刘铖

四、合同工期

1、经双方商定总工期为15日历天。于2024年1月10日开工，

2024年1月25日完工。

2、如遇到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工期顺延。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标准。

六、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项目完成后，拨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7%。

2、经甲方验收审计后拨付余款3%。

七、甲、乙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指挥、协调工程建设施工及外部关系。

2、负责指导监督工程监理按照项目设计方案要求对工程质量全过程高标准监督，协助监理监督工程质量，对工程进度进行管理。

3、负责提供施工图纸、报账手续样表等有关资金。

（二）乙方职责

1、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和监理递交开工报告，接到监理开工通知后，方可进行施工。

2、乙方必须按设计标准及国家规定的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不得随意变更施工图纸和施工地点，施工中记好原始记录，留存施工前中后期影像资料，服从业主、监理人员的监督和管理。

3、对施工所用的物料要使用优质料源，取样化验，达到量足质优，不得减料或使用劣质料。

4、文明施工，处理好与施工现场周围群众的关系，做到施工现场整洁有序，采取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由此引发的任何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5、安全施工，设立和维护安全标示，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安全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6、自觉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等

方面的管理规定，并承担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和责任。

八、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工程合同价和工程完成情况，积极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工程报账手续，不得无故刁难。

2、乙方必须按合同工期，保质保量完成工程建设任务，不得拖延工期。否则，在约定完工日期后第二天还没有竣工，乙方要向甲方交付工程合同价 0.001% 的违约金，以后，每延期一天，乙方交付甲方的违约金是前一天的二倍，以此类推。

九、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周国勇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



2024 年 / 月 5 日